

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年度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35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885,788.6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城镇化主题上市公司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微观经济指标、市场指标和政策走向等因素，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控制市场风险，提高配置效率。（2）股票投资上，本基金投资于城镇化主题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将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和投资团队“自下而上”的主动选股能力，从公司基本状况和股票估值两个方面筛选具有长期持续增长能力的公司，组建并动态调整城镇化主题优选股票库，并根据市场波动情况精选个股，进而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利宁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10-8649760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zhangln@csfunds.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 010-86497888	95566
传真		010-86497999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sfunds.com.cn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和基金托管人住所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178,745.31	7,770,444.02	-5,838,892.01
本期利润	-23,060,138.85	1,768,096.92	-13,577,597.7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482	0.0155	-0.063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8.26%	-0.93%	-3.3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64	0.2735	0.28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453,183.45	98,441,992.36	151,967,404.4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4	1.274	1.28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12 月 31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35%	1.55%	-9.51%	1.31%	-1.84%	0.24%
过去六个月	-16.98%	1.42%	-10.68%	1.20%	-6.30%	0.22%
过去一年	-28.26%	1.29%	-19.28%	1.07%	-8.98%	0.22%
过去三年	-31.33%	1.18%	-13.32%	0.94%	-18.01%	0.24%
过去五年	38.53%	1.45%	32.69%	1.23%	5.84%	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36%	1.43%	33.22%	1.22%	6.14%	0.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构建及再平衡过程：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基准指数的构建考虑了三个原则：

1、公允性。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城镇化主题上市公司股票，投资标的与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重合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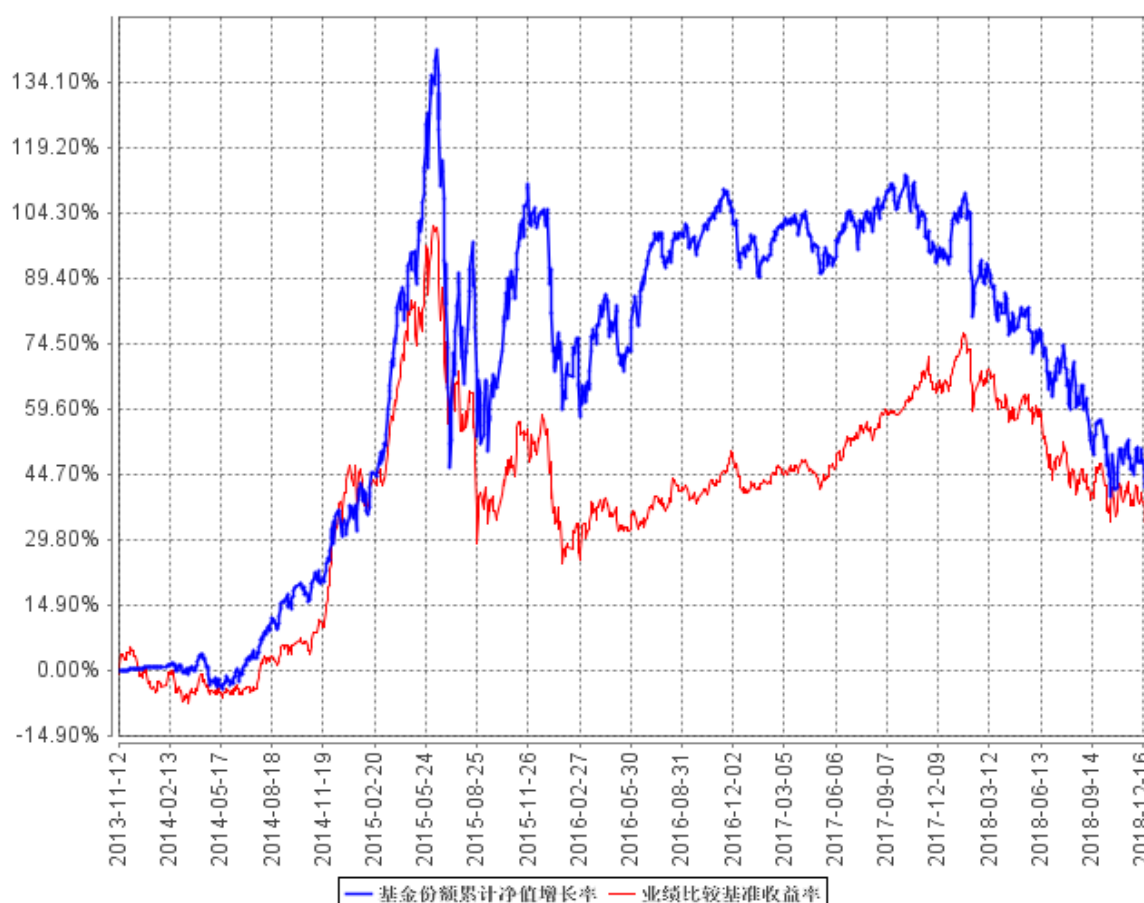
较高。因此，沪深 300 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2、可比性。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将维持 60%-95% 的权益类资产，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及其他具有高流动性的短期金融工具。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指数与债券指数的权重确定为 80% 和 20%，并用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代表债券资产收益率。因此，“80%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20% *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是衡量本基金投资业绩的理想基准。

3、再平衡。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80%、20% 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连锁计算的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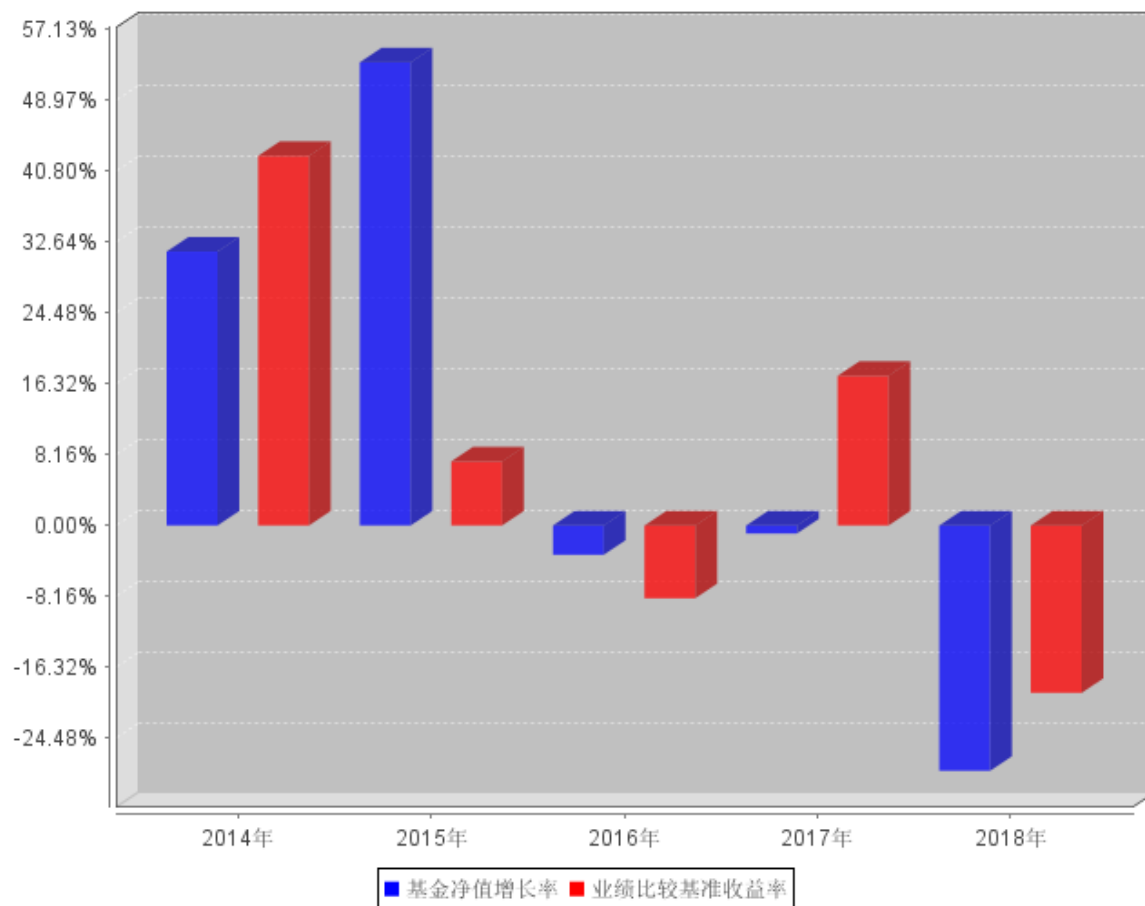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6 日，是国内最早成立的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9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在深圳，总部设在北京，并在北京、上海、成都设有分公司，在深圳设有营销中心，并拥有长盛基金（香港）有限公司、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目前，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41%，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33%，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3%，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3%。公司拥有公募基金、全国社保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保险资产管理人等业务资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五十八只开放式基金，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组合和专户产品。公司同时兼任境外 QFII 基金和专户理财产品的投资顾问。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代毅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6 月 5 日	-	8 年	代毅先生，1984 年 1 月出生。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2010 年 7 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曾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
乔培涛	本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执行总监。	2017 年 4 月 11 日	2018 年 9 月 14 日	10 年	乔培涛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清华大学硕士。曾任长城证券研究员、行业研究部经理。2011 年 8 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切实防范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场内交易，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场外交易，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并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市场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从 GDP 增速、用电量、PMI、商品价格等数据看经济表现出韧性，但货币政策呈现持续的紧信用和去杠杆，叠加贸易战的外部冲击，使得上证指数 2018 年创历史第二大跌幅，如果扣除上证 50 指数成份股，其余个股跌幅更大。

行业分化明显，城镇化相关行业作为早周期行业影响较大，影响了上半年的业绩，行业指数明显弱于银行、食品饮料等防御行业。在反弹过程中，计算机、食品饮料、周期、通讯等行业有轮涨的机会，个股方面“头部”效应明显。

报告期内，本基金遵循“城镇化”方向投资范围约束，仓位呈“前高后低”，上半年减少了建筑、地产相关产业链的行业配置，同时增加了医药、电力的防御性行业配置，下半年增加了通讯、电子、电力等主题相关和跌幅已经较深的行业和个股，但是仓位较低影响了 11 月来的反弹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1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2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2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9 年 GDP 增速会进一步回落，但是我们也要看到贸易战趋向于缓和、货币处于持续宽松的状态、且信用紧缩的局面开始缓解，市场已经处于底部区域，不少基本面良好的优质个股估值已经接近历史估值下限。

在各项改革深化政策和信用传导渠道逐渐畅通的条件下，部分优质个股的长期投资价值将会显现，新经济新成长和行业龙头个股会存在明显的超额收益。同时，我们要防范的下行风险是新旧动能转换的时间过长和美国经济周期超预期下行带来的负面效应。

本基金将遵循新型和广义的“城镇化”范畴，相对 2018 年将寻求风险和收益的平衡，寻找业绩稳定向上的优质个股，争取为投资者创造良好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制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确定了估值目的、估值日、估值对象、

估值程序、估值方法以及估值差错处理、暂停估值和特殊情形处理等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由公司总经理（担任估值工作小组组长）、公司督察长（担任估值工作小组副组长）、公司相关投资、研究部门分管领导、公司运营部分管领导、相关研究部门、相关投资部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信息技术部及业务运营部总监或指定人员组成的估值工作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并执行基金估值业务。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人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分别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分别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或挂牌的部分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对基金利润分配原则的约定，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本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432,605.17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为 8,831,169.11 元，未分配利润未实现部分为-14,263,774.28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薛竞、叶尔甸 2019 年 3 月 27 日对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 2018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222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查看审计报告全文，应阅读本年度报告正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9,622,491.93	5,002,524.56
结算备付金	375,840.54	-
存出保证金	64,179.06	68,058.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25,457.10	94,432,697.50
其中：股票投资	37,225,457.10	88,241,377.5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6,191,32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80,175.23	-
应收利息	3,714.16	155,018.8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209.38	12,12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1,485,067.40	99,670,42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356,113.95	-
应付赎回款	7,045.85	576,625.95
应付管理人报酬	76,271.36	127,389.92
应付托管费	12,711.89	21,231.6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45,221.48	171,886.5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34,519.42	331,295.92
负债合计	4,031,883.95	1,228,429.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2,885,788.62	77,298,715.68
未分配利润	-5,432,605.17	21,143,276.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53,183.45	98,441,99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485,067.40	99,670,422.31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14 元，基金份额总额 62,885,788.6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0,057,000.46	6,203,830.13
1. 利息收入	142,641.94	242,824.3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4,225.39	197,790.23
债券利息收入	18,416.55	40,684.5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4,349.63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6,336,596.44	11,875,954.6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7,227,610.79	10,763,162.5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3,020.00	10,602.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877,994.35	1,102,190.0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18,606.46	-6,002,347.1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8,347.58	87,398.22
减：二、费用	3,003,138.39	4,435,733.21
1. 管理人报酬	1,116,613.06	2,255,781.62
2. 托管费	186,102.28	375,963.6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344,703.37	1,466,744.7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355,719.68	337,243.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60,138.85	1,768,096.9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60,138.85	1,768,096.9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298,715.68	21,143,276.68	98,441,992.3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060,138.85	-23,060,138.8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412,927.06	-3,515,743.00	-17,928,670.0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581,431.21	790,632.16	6,372,063.37
2. 基金赎回款	-19,994,358.27	-4,306,375.16	-24,300,733.4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885,788.62	-5,432,605.17	57,453,183.4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8,160,235.87	33,807,168.56	151,967,404.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68,096.92	1,768,096.9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0,861,520.19	-14,431,988.80	-55,293,508.9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9,964,246.11	12,441,959.96	52,406,206.07
2. 基金赎回款	-80,825,766.30	-26,873,948.76	-107,699,715.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298,715.68	21,143,276.68	98,441,992.3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林培富</u>	<u>刁俊东</u>	<u>龚珉</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长盛城镇化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311号《关于核准长盛城镇化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长盛城镇化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010,555,287.2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69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长盛城镇化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1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11,529,249.8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973,962.6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4年中国证监会令第104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盛城镇化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7月16日公告后更名为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

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城镇化主题上市公司股票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 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按照申银万国研究有限公司行业分类标准,城镇化主题上市公司股票主要涉及建筑建材、房地产、交运设备、机械设备、商业贸易、交通运输、公用事业以及家用电器等申万一级行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盛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长盛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16,613.06	2,255,781.6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08,915.45	945,848.1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6,102.28	375,963.60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9,622,491.93	118,285.06	5,002,524.56	180,254.9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	停牌日	停牌	期末	复牌日	复牌	数量(股)	期末	期末估值总	备注
------	----	-----	----	----	-----	----	-------	----	-------	----

码	名称	期	原因	估值单 价	期	开盘单 价		成本总额	额	
000540	中天金融	2017 年 8 月 21 日	重大 事项 停牌	2.59	2019 年 1 月 2 日	4.38	300,000	1,438,264.95	777,000.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36,448,457.10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777,000.00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81,408,357.94 元，第二层次 13,024,339.56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

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018 年 1 月 1 日	-	-	-
购买	-	-	-
出售	-	-	-
转入第三层次	-	777,000.00	777,000.00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777,000.00	777,0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 2018 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775,000.00)	(775,000.00)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项目。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777,000.00	市场法	市净率 流动性折扣	1.2 26%	正向 反向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

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7,225,457.10	60.54
	其中：股票	37,225,457.10	60.5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998,332.47	32.53
8	其他各项资产	4,261,277.83	6.93
9	合计	61,485,067.40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634,816.08	20.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76,000.00	2.57
E	建筑业	9,689,500.00	16.87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115,000.00	10.6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611,000.00	1.06
K	房地产业	7,155,141.02	12.4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4,000.00	0.9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225,457.10	64.79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401	冀东水泥	394,840	4,888,119.20	8.51
2	601800	中国交建	350,000	3,941,000.00	6.86
3	601186	中国铁建	350,000	3,804,500.00	6.62
4	600340	华夏幸福	100,000	2,545,000.00	4.43
5	601111	中国国航	300,000	2,292,000.00	3.99
6	601333	广深铁路	700,000	2,212,000.00	3.85
7	601669	中国电建	400,000	1,944,000.00	3.38
8	300122	智飞生物	49,938	1,935,596.88	3.37
9	300702	天宇股份	80,000	1,748,000.00	3.04
10	600011	华能国际	200,000	1,476,000.00	2.57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cs-funds.com.cn> 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22	智飞生物	15,303,349.62	15.55
2	600585	海螺水泥	14,601,299.28	14.83
3	600048	保利地产	11,720,879.00	11.91
4	600795	国电电力	11,012,910.00	11.19
5	600801	华新水泥	10,159,261.84	10.32
6	600340	华夏幸福	9,852,174.61	10.01
7	000401	冀东水泥	9,204,592.51	9.35
8	300618	寒锐钴业	9,164,559.70	9.31

9	600011	华能国际	8,817,734.00	8.96
10	603019	中科曙光	7,828,310.00	7.95
11	603367	辰欣药业	7,197,337.76	7.31
12	603188	亚邦股份	6,895,166.10	7.00
13	601800	中国交建	6,705,018.99	6.81
14	002371	北方华创	6,625,317.00	6.73
15	300107	建新股份	6,364,227.10	6.46
16	002281	光迅科技	6,345,139.30	6.45
17	000650	仁和药业	5,825,492.19	5.92
18	000977	浪潮信息	5,551,761.00	5.64
19	600900	长江电力	5,502,679.40	5.59
20	600845	宝信软件	5,454,608.24	5.54
21	000063	中兴通讯	5,233,194.00	5.32
22	600036	招商银行	5,113,291.00	5.19
23	002410	广联达	4,987,336.00	5.07
24	601186	中国铁建	4,793,195.00	4.87
25	002341	新纶科技	4,727,312.00	4.80
26	600782	新钢股份	4,490,489.00	4.56
27	600569	安阳钢铁	4,312,508.00	4.38
28	601669	中国电建	4,165,976.00	4.23
29	002422	科伦药业	3,936,745.00	4.00
30	300601	康泰生物	3,797,811.00	3.86
31	600567	山鹰纸业	3,769,771.00	3.83
32	002110	三钢闽光	3,724,981.27	3.78
33	300450	先导智能	3,487,157.70	3.54
34	600377	宁沪高速	3,327,881.00	3.38
35	600029	南方航空	3,200,287.00	3.25
36	002463	沪电股份	3,192,569.72	3.24
37	000932	华菱钢铁	3,168,825.00	3.22
38	600068	葛洲坝	3,159,370.00	3.21
39	000877	天山股份	3,078,710.00	3.13
40	300036	超图软件	3,042,593.28	3.09
41	600856	中天能源	3,017,972.00	3.07
42	002916	深南电路	3,005,447.00	3.05
43	601155	新城控股	2,941,988.00	2.99
44	300212	易华录	2,798,923.00	2.84

45	603799	华友钴业	2,786,123.00	2.83
46	600025	华能水电	2,774,064.00	2.82
47	603393	新天然气	2,758,134.00	2.80
48	603018	中设集团	2,613,156.98	2.65
49	000088	盐田港	2,546,053.99	2.59
50	300164	通源石油	2,480,537.00	2.52
51	600271	航天信息	2,472,831.00	2.51
52	600276	恒瑞医药	2,457,048.00	2.50
53	601111	中国国航	2,428,956.00	2.47
54	300602	飞荣达	2,425,324.00	2.46
55	601003	柳钢股份	2,365,611.00	2.40
56	300059	东方财富	2,351,646.00	2.39
57	601333	广深铁路	2,227,000.00	2.26
58	300348	长亮科技	2,225,194.00	2.26
59	300166	东方国信	2,219,179.00	2.25
60	002827	高争民爆	2,193,081.58	2.23
61	300383	光环新网	2,186,817.00	2.22
62	600498	烽火通信	2,176,908.00	2.21
63	002353	杰瑞股份	2,093,666.00	2.13
64	600309	万华化学	2,091,785.00	2.12
65	300373	扬杰科技	2,020,822.00	2.05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22	智飞生物	15,042,781.34	15.28
2	600585	海螺水泥	14,129,141.96	14.35
3	600795	国电电力	10,906,762.00	11.08
4	600801	华新水泥	10,405,655.00	10.57
5	600048	保利地产	9,680,629.00	9.83
6	000401	冀东水泥	9,660,583.82	9.81
7	300618	寒锐钴业	9,282,571.37	9.43
8	603019	中科曙光	7,537,303.67	7.66
9	600011	华能国际	7,496,162.00	7.61
10	600340	华夏幸福	6,753,670.00	6.86
11	603367	辰欣药业	6,688,762.33	6.79

12	000650	仁和药业	6,449,069.00	6.55
13	002281	光迅科技	6,403,365.12	6.50
14	002371	北方华创	6,267,564.18	6.37
15	603188	亚邦股份	6,164,606.86	6.26
16	300107	建新股份	5,807,459.00	5.90
17	600900	长江电力	5,491,653.50	5.58
18	000977	浪潮信息	5,385,105.00	5.47
19	600845	宝信软件	5,317,113.00	5.40
20	600031	三一重工	5,076,523.75	5.16
21	002410	广联达	5,073,363.08	5.15
22	600036	招商银行	4,997,133.52	5.08
23	000063	中兴通讯	4,936,412.00	5.01
24	000826	启迪桑德	4,615,119.40	4.69
25	300070	碧水源	4,554,634.89	4.63
26	601186	中国铁建	4,371,685.44	4.44
27	000002	万科A	4,283,026.00	4.35
28	600782	新钢股份	4,279,838.00	4.35
29	002341	新纶科技	4,247,351.00	4.31
30	002310	东方园林	4,091,884.00	4.16
31	600569	安阳钢铁	4,064,244.00	4.13
32	000651	格力电器	3,978,339.20	4.04
33	601668	中国建筑	3,893,057.00	3.95
34	002422	科伦药业	3,686,465.00	3.74
35	002110	三钢闽光	3,656,176.97	3.71
36	002463	沪电股份	3,588,749.00	3.65
37	300450	先导智能	3,400,544.00	3.45
38	300601	康泰生物	3,220,239.77	3.27
39	600567	山鹰纸业	3,179,226.00	3.23
40	600377	宁沪高速	3,141,420.00	3.19
41	002916	深南电路	3,118,549.00	3.17
42	600029	南方航空	3,116,666.00	3.17
43	300036	超图软件	3,045,547.38	3.09
44	002146	荣盛发展	3,040,056.00	3.09
45	000932	华菱钢铁	3,029,779.00	3.08
46	002353	杰瑞股份	3,013,434.00	3.06
47	000877	天山股份	3,008,190.00	3.06
48	600025	华能水电	2,964,983.00	3.01
49	600068	葛洲坝	2,938,769.00	2.99

50	603799	华友钴业	2,938,569.80	2.99
51	002387	维信诺	2,722,667.00	2.77
52	002616	长青集团	2,705,219.23	2.75
53	600856	中天能源	2,675,852.00	2.72
54	002271	东方雨虹	2,669,061.40	2.71
55	603018	中设集团	2,666,086.75	2.71
56	000923	河北宣工	2,647,707.00	2.69
57	300602	飞荣达	2,564,495.05	2.61
58	000088	盐田港	2,543,133.00	2.58
59	600271	航天信息	2,490,698.00	2.53
60	603393	新天然气	2,460,259.00	2.50
61	601003	柳钢股份	2,456,652.00	2.50
62	600196	复星医药	2,379,434.00	2.42
63	600276	恒瑞医药	2,367,875.40	2.41
64	002827	高争民爆	2,366,268.87	2.40
65	300212	易华录	2,336,648.44	2.37
66	300059	东方财富	2,291,199.00	2.33
67	601669	中国电建	2,260,125.00	2.30
68	300164	通源石油	2,238,055.00	2.27
69	601800	中国交建	2,233,264.97	2.27
70	600496	精工钢构	2,163,602.00	2.20
71	300348	长亮科技	2,157,619.00	2.19
72	600498	烽火通信	2,110,063.00	2.14
73	600309	万华化学	2,084,799.00	2.12
74	601155	新城控股	2,038,237.00	2.07
75	300166	东方国信	2,013,123.00	2.04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23,009,951.7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52,921,207.82

注：本项中 8.4.1、8.4.2、8.4.3 表中的“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4,179.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80,175.2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14.16
5	应收申购款	13,209.3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61,277.83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782	22,604.53	385,651.74	0.61%	62,500,136.88	99.3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8,778.69	0.014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12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 011, 529, 249. 8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7, 298, 715. 68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 581, 431. 21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 994, 358. 27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 885, 788. 6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原督察长叶金松先生因退休离任，由张利宁女士担任本公司督察长。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备案。2018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作出《关于对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任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意见》（京证监发〔2018〕136 号），对张利宁女士担任本公司督察长无异议。

11.2.2 基金经理的变动情况

报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同意，自 2018 年 6 月 5 日起，代毅同志担任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起，乔培涛同志不再担任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1.2.3 本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2018 年 8 月，刘连舸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应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60,000.00 元，已连续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5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东北证券	1	366,829,020.57	41.88%	341,625.64	41.97%	-
东兴证券	1	182,095,510.71	20.79%	169,585.81	20.83%	-
招商证券	1	134,113,740.84	15.31%	123,211.45	15.14%	-
长城证券	1	130,251,963.30	14.87%	121,303.78	14.90%	-
长江证券	1	53,184,166.92	6.07%	49,529.47	6.08%	-
申银万国	1	9,456,757.23	1.08%	8,806.91	1.08%	-
五矿证券	1	-	-	-	-	-
联合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英大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高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华安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日信证券	1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华融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注：1、本公司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

（1）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2）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3）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4）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

（5）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6）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公司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2、本公司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程序

（1）研究机构提出服务意向，并提供相关研究报告；

（2）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需要有一定的试用期。试用期视服务情况和研究服务评价结果而定；

（3）研究发展部、投资管理等部门试用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后，按照研究服务评价规定，对研究机构进行综合评价；

（4）试用期满后，评价结果符合条件，双方认为有必要继续合作，经公司领导审批后，我司与研究机构签定《研究服务协议》、《券商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办理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租用手续。评价结果如不符合条件则终止试用；

（5）本公司每两个月对签约机构的服务进行一次综合评价。经过评价，若本公司认为签约机构的服务不能满足要求，或签约机构违规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处罚，本公司有权终止签署的协议，并撤销租用的交易单元；

（6）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期限为一年，到期后若双方没有异议可自动延期一年。

3、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均为共用交易单元。

4、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1) 本基金报告期内新增租用交易单元情况：

序号	证券公司名称	交易单元所属市场	数量
1	方正证券	上海	1

(2) 本基金报告期内停止租用交易单元情况：

序号	证券公司名称	交易单元所属市场	数量
1	东莞证券	深圳	1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